

株 洲 市 教 育 局

株教许字〔2023〕第7号

株洲市教育局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株洲新动力培训学校：

你校2023年3月9日向我局提交《关于变更学校举办者、法定代表人、校长、学校名称及选择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行政许可申请》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规定条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十九条第一款、第五十四条、第五十五条，《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第十二条、第二十条，教育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民政部、中央编办、工商总局五部门制定的《民办学校分类登记实施细则》第十四条规定，准予事项如下：

学校举办者由田正湘变更为湖南高升教育咨询有限公司；学校法定代表人由田正湘变更为严磊；学校校长由田正湘变更为严磊；学校名称由株洲新动力培训学校变更为株洲市中盛教育专修学校；学校分类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。

学校变更信息及分类登记后，应尽快到民政、~~税务~~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部门办理相关手续。



2023年3月14日